

I267

W38j

老家的雪

王 瑶 著

海天出版社

(中国·深圳)

老家的雪

寒假，我刚回到东北老家，就天天盼下雪。

有一天，伯母带着我和姐姐去邮局。路上，忽然从我周围飞飞扬扬地飘落许多小白点。我看看天，天不太暗，心想不会是雪吧，但又非常希望这是雪，于是转过头问伯母：“这是雪吗？”伯母说：“这不是雪还能是别的吗？”啊！我终于把雪盼来了。我看着雪花这个五年不见的“老朋友”，心里说不出有多激动。

北雁南飞，我随父母来到深圳后，虽然多次回老家，但都是夏天，没有看到雪，一直感到很遗憾。可是，这次如愿以偿，怎么把“老朋友”的样子也忘了。我举起双臂，雪

花飘落在我大衣袖上，我感到非常亲切，好像久别的亲人重逢。在寒冷的冬天，雪花带给我无限温暖。

我生在东北，小时经常看下雪，但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观察雪花。我发现它们不仅洁白如玉，而且形状非常美。每个雪花的中间有一个花心，是爬山虎脚上的小圆片的四分之一。周围有六个瓣，约两毫米长，每个花瓣比线还细一点。这时，雪比刚才下得大了，楼房和树木都披上了素装。一阵风吹过，把马路上的雪吹到了两边，像似给马路镶了两道银边。我们走在路上，脚下发出“吱吱”的响声……。

到了邮局，伯母去寄东西，我还站在大厅里想：老家的雪真美，如果能和同学们一起来东北看雪，那该多好啊！

家乡的豆角

我的家乡在祖国那片肥沃的黑土地上，我爱那里的人参、鹿茸、蘑菇……一切产于它怀抱里的东西，但我最爱的是那味道香浓、口感柔软的豆角。那儿的豆角除味道比其它地方的好以外，形状也不同：它的长度比美国蜜豆长三倍，宽度也一样比蜜豆宽二分之一。最好玩的是有一种花皮豆角，不但皮是花的，连里面白白的豆子上面也是披着几条紫色的“丝绸”。有的豆子长得特别绝，真像有眼睛有鼻子似的。我记得小时候，妈妈摘豆角，我总是把豆子剥出来，说这个哥哥，那个妹妹，玩过家家。

我从小到大最爱吃的蔬菜一直是家乡的豆角，从未改

变过。自从来深圳后，吃豆角的机会就少了，每次家里那点宝贵的豆角吃到最后一顿时，我就会问妈妈什么时候家里还会有豆角，然后一小口一小口慢慢地吃，生怕吃没了。当然，我可不放过回家乡的机会，在那儿我总是走西家窜东家的，主人买菜前我总是说：“我这个人好对付，餐桌上有豆角就行。”反正我每次回去，最多隔一次不吃豆角，要是时间再长，我可就受不了。

说到这儿我倒挺伤心的，真正品尝过这种豆角的人只有东北人，连北京人都没这口福。如果我以后当了企业家，一定会开发我家乡的这种豆角，让它在科学的滋补下变成质量更高，更美味，更有营养的绿色食品，让世上更多的人享受到它，知道中国的黑土地不仅有人参，还有一种非常好吃的豆角。

我的外祖母

我这个人就这样，很少有人能令我佩服。可以这样说，我从小到大在内心里真正佩服的人只有一个，那就是我的外祖母。

我的外祖母出生在东北吉林的一个小村庄里，由于那时候是抗日时期，所以家家都很穷，小孩都是很晚上学，有的甚至二十多岁才上小学一年级。我的外祖母算是非常幸运的，她十四岁那年就入了小学。我的外祖母在学校里没有因为年龄小而不好好学习，而是用比别人超出一倍的努力去学习，她每年都要多升一个年级。就这样花了三年的时间就完成了小学的学业。小学毕业后，她又以优异的

成绩考上了县城的一所重点师范学校，由于是重点学校，这里的学生大都是县城的，农村的就我外祖母一个。在那所师范学校里，我外祖母也是穿得最差的一个。我的外祖母从来没有为家庭条件不好而自卑，她那时候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只要学习好，比什么都强！”我的外祖母发奋学习，保持了从小学到师范的考试不是第一就是第二的纪录。几年后，我的外祖母毕业参加工作了，开始是在德惠县的一所小学校里当普通教员，由于她工作得非常出色，两年后就被提拔为全县的少先队大队辅导员，三年后当了一所小学的校长。后来她有了两个孩子，外祖父也当了中学校长，没有时间照顾家，从此事业和家庭的两个重担就压在了我的外祖母的肩上，后来再加上我外祖父的去世和“文革”给她带来的巨大打击，她终于不行了，因为严重的贫血在医院住了两年。

艰苦的岁月过去了，她的儿女们都长大成才了，她和我的第二个外祖父都退休了，可是她依然放弃不了教育事业，就在家里和外祖父一起开办了一个学前班，那年正好赶上我两三岁没人照料，她看我可怜，又不放心我在幼儿园里，就把我从长春市接到她家。从那开始，在我的印象中，外祖母从早上三点多钟起来到晚上九点多钟入睡，根本就没有一点空余时间。记得有一次外祖母在把刚刚烧开水灌进保温瓶里的时候，不小心把滚烫的开水倒在小腿上，从小腿一直流到脚跟。当时她的腿和脚全肿了起来，

可是她说什么也不去医院，只是自己在腿上涂了一层牙膏。第二天早上当我醒来的时候，看见外祖母像往常一样，站在厨房做早餐，不过她被烫伤的那条腿已肿得像条大面包，脚上踩着一只拖鞋，干起活来已不像往常那么熟练，而是非常吃力。我看了实在不忍心，就跑到外祖母的身边说：“姥姥，不要干了！你进屋睡觉吧，我帮你干。”外祖母看我的样子笑了笑，说：“真是我的好外孙女，这活你干不了，我的腿没事，这活我很快就能干完。”上午学前班上课了，外祖母依然坐在讲台上给孩子们认真地上课。我不知劝过她多少次，可她给我的回答跟早上的回答都是一样的。这样的一个月，五十出头的外祖母竟然坚持了下来。

几年以后，我随父母到深圳定居，外祖母的一家搬到了长春市。从这以后，外祖母住上了高楼，因此没有办学条件。但外祖母仍然忘不了她的事业，就受聘到长春市办学质量差的幼儿园做指导。有一年夏天，我跟久别两年多的外祖母在长春相逢。我知道，外祖母是最喜欢我的，我一回去她肯定想多和我亲近一会儿。可是这次回去，她竟然把我关在家里，自己去上班。她知道我不高兴，就对我说：“如果我今天不上班，那所幼儿园的老师就备不好课，这会影响一百多个孩子的学习。你在家跟姨妈玩，晚上我回来给你做好吃的。”我看得出来，外祖母临走的时候对我放不下心，但她如果不上班，她会更不放心那幼儿园里的一百多个孩子。

我佩服我的外祖母，佩服她在曲折的生活面前永不退缩的精神，佩服她对事业的那种强烈责任感。

姐姐的爱

回忆姐姐的爱，我已经得到了不少，可从来没像这次得到的这样多，原因是姐姐已经到了花季。

以前我见到堂姐，她总是刚开始对我很好，时间长了就给人一种唯我独尊的感觉，实在让我受不了，于是就引起了“战争”。

十六岁的女孩子，果然与众不同，好像一只不听话的“小鸭子”，一夜之间就变成了懂事、善解人意的“大天鹅”。这次我去她家的第二天，我们又一起到她的老姨家。我原以为到了那儿她就会跟比她大一岁的巍巍姐玩，而会冷落我这个比她小两岁的妹妹。结果跟我想的大不一样。

每天晚上她都督促我早点睡觉，吃饭的时候她帮我夹菜，她和巍巍姐不论出去玩还是说悄悄话都让我参加。有一天我们去公园玩，每次过马路的时候，她都会说：“瑶瑶过来拉住姐姐的手”。在公园里划船的时候，由于我是第一次上这种小木板船，所以很害怕，姐姐就在一旁鼓励我说：“别害怕，这种船我坐过许多次，就是站上去使劲摇也不会翻，姐姐扶你上去。”我听了姐姐的话，鼓足勇气，很顺利地就上了船，下船时姐姐又扶着我下了船。第三天我和姐姐去看爷爷和奶奶。每当爷爷干活的时候我都抢着干，姐姐看见了说什么也不让我干，她非要自己干。晚上洗澡的时候，姐姐的手使我享受到了婴儿般的感觉，不但帮我搓身，还帮我打浴液。

姐姐对我的爱，使我懂得了姐妹之情，也使我懂得了身为姐姐的责任，我决心以后一定要做好三个表妹的大姐。

能干的“假小子”

外婆家以前住在县城，和微微家是邻居，微微又是我堂姐的表妹。那时候，微微在我外婆的学前班学习，经常和我一起玩。她给我的印象始终是个假小子。假小子这个词听起来给人的感觉是没一点姑娘的样子，其实要是说起做家务活，谁也比不上她。

微微的妈妈会做衣服，家里有台缝纫机，微微没事的时候，就跟妈妈学着做衣服。有一年，我回老家，和堂姐一起去县城看爷爷，没事总和姐姐去她家玩。她家最吸引人的地方就是放着缝纫机的房间，那里有许多娃娃穿的小衣服，可精致了。堂姐和我比微微更爱设计服装，特别是

看到她家有台缝纫机，手当然也就闲不住。于是我试了一下，就是老断线。后来微微说“还是你们设计，我来做。”不一会，堂姐设计好一条小裙子。微微看了看，认真地说：“这很简单，一会就做完。”只见微微挑选了一小块颜色鲜艳的布，用裁缝笔挺像回事地在布上画了一个圈，然后拿起比自己手大四五倍的大剪刀咔嚓几下就把画好的剪了下来。按照堂姐设计好的服装样子在剪好的圆布上又剪了几下，最后拿到缝纫机上，一只手不停地摇着轮，一只手不停地推着布，双脚不停地踏着踏板，看上去仿佛是一种享受。不一会，一条漂亮的小裙子做好了。微微拿着这条裙子给堂姐看，堂姐不禁赞叹起来。此时我是真想在她家住几天，把这套手艺学到手。

还有一年回老家，有一段日子我就住在伯母家，觉得没意思，就让伯母把微微从县城接到市里来玩。那天外边非常冷，我们刚把微微接到屋，还没来得及暖暖身子，伯母就拿来刚买的窗帘，让微微挂上。微微的表情看起来挺高兴，因为她能显示自己的本领了。微微踩上板凳，拿着窗帘，用窗帘盒子里面的小夹子把窗帘夹起来，夹到最后，夹子不多也不少，就像用尺子量过的一样。夹好了窗帘，我们三个就开始玩了起来，不大一会，听见伯母在叫：“微微，来帮姨妈拧床单。”微微听见后马上跑去了。拧完了床单没多大一会，又听见伯母在叫：“微微，帮姨妈……。”也不知道伯母叫了多少次，微微总是高兴地去帮伯母干活，

在她心目中，干活就是一种无穷的乐趣。

在这几件事上，我真正感觉到了伯母经常说的那句话：“微微可能干活了。”

“小黑豆”

小铮铮是一个小不点，还不到两岁，是我老舅的女儿。记得我第一次见到小铮铮的时候，她才出生七天，长得跟老舅妈一模一样，就像是从一个模子里刻出来似的，可惜的就是颜色没涂好，肤色跟老舅妈比起来就像一个欧洲妇女与一个非洲孩子的差别那么大，所以我总管她叫“小黑豆”。

一转眼一年半过去了，妈妈带着我又回到了姥姥家。那天，姥姥家特别热闹，老姨、老舅两家人都来了，我进屋跟姥姥亲近完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去看“小黑豆”。展现在我眼前的“小黑豆”让我大吃一惊，想不到出生时不到

六斤的“小黑豆”今天竟然身体这么强壮，瞧那小腿小胳膊粗得很，正坐在床上玩积木呢。我刚把手放在她的头上想抚摸一下，没想到她的力气却如此之大，用手狠狠地打了我一下，我感到怪疼的。这时外屋的人都进来了，姥姥看见我受了“委屈”就笑呵呵地说：“这孩子就这样，喜欢一个人玩，如果你要是打扰她，她就打你一下。”听了这话，妈妈还不相信，上前伸过手说：“好孩子，让大姑抱抱。”还没等妈妈把“小黑豆”抱起来呢，她就开始哭了起来，吓得妈妈把她递给了姥姥。过了好半天，姥姥才把“小黑豆”哄好，让她继续坐下来玩积木。妈妈坐在旁边看着她，也不知道妈妈是惹着她什么地方了，她一会儿回过头来瞪妈妈一眼，最后气得她把积木摔到地上，一拳向妈妈打过去，然后两手不停地甩，嘴里大声叫：“走开！走开！”妈妈没办法离她远点，可她还是大吵大闹。舅妈看见了生气地说：“宝宝，你再这样妈妈就不喜欢你了！来，跟大姑亲一下。”可是她还是闹个不停，妈妈只好到了另一间屋子。

唉！这个“小黑豆”人不大，威力倒挺大的，谁拿她都没办法。

不倒翁的秘密

很小的时候，我在电视上看到了叫做“小不倒翁”的节目，觉得挺有意思，就闹着姨妈给我做一个不倒翁。

没多大会儿功夫，姨妈就把不倒翁做好了，我特别高兴，拿着不倒翁就玩了起来。玩着玩着，我想起刚才电视里说不倒翁里一定要放一块橡皮泥，我再看看我的不倒翁，里面也有一块橡皮泥，于是就对为什么要放橡皮泥的问题产生了好奇心。当我刚想把橡皮泥拿出来看看时，由于不倒翁的身子是鸡蛋壳做的，不小心被我打碎了，只好自己再做一个。

做不倒翁对我来说最难的是掏空鸡蛋壳，姥姥怕我做